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年11月13日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
	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
	司")已于 2025年 10月 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
	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回购公司
	股份实施期限的议案》,同意将公司股份回购实施
	期限延长3个月,延期至2026年2月11日止。
方案日期	2024年11月12日
预计回购金额	1.5 亿元~3 亿元
回购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及专项回购贷款
回购价格上限	6.90 元/股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
	√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
	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
	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回购股份方式	集中竞价交易方式
回购股份数量	2,174 万股~4,348 万股(以回购金额除以回购价格
	上限估算)
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	1.90%~3.81%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.5亿

元,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(含)的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,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, 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 民币6.90元/股(含)。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 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 13日及2024年12月23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》(公 告编号: 2024-084) 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》 (公告编号: 2024-088); 2025年3月6日披露的《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7): 2025年4月3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 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1); 2025年5月1日披露的《关于以 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比例累计达1%暨回购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3): 2025年6月4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比例累计达2%暨回购进展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0); 2025年6月26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 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; 2025年7月2日披露的《关 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9); 2025年8 月1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6); 2025年9月2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3); 2025年10月10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5); 2025年11月5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 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9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。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2025年11月21日,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,回购股份数量为33,675,900股,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.95%,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6,861,800股。最高成交价为5.16元/股,最低成交价为3.99元/股,成交金额为150,000,015.26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 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